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届会议

2019年2月25日至3月22日

议程项目2和7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
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人权

秘书长的报告

内容提要

本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关于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人权的第 37/33 号决议编写，理事会在该决议中请秘书长就此向理事会第四十届会议作出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 2018 年 3 月 23 日通过的关于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人权的第 37/33 号决议提交，理事会在该决议中要求占领国以色列遵守大会、安全理事会和人权理事会的有关决议。理事会特别回顾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安理会在该项决议中决定，除其他外，以色列将其法律、管辖权和行政机构强加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决定是完全无效的，在国际上没有法律效力，并要求以色列立即撤销其决定。

2. 人权理事会在第 37/33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提请各国政府、联合国各主管机构、专门机构、国际和区域政府间组织以及国际人道主义组织注意该决议，尽可能广泛散发决议，并就此向理事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报告。理事会还决定在第四十届会议上继续审议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人权受到侵犯的问题。

二. 人权理事会第 37/33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3. 2018 年 11 月 26 日，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代表秘书长向以色列政府发出普通照会，援引人权理事会第 37/33 号决议，请以色列政府提供资料，说明为执行该决议已经或设想采取的步骤。至本报告撰写之时仍未收到任何答复。

4. 同日，人权高专办还代表秘书长向所有常驻日内瓦代表团发出普通照会，提请它们注意人权理事会第 37/33 号决议，并请会员国政府提供资料，说明为执行该决议相关规定已经或设想采取的任何步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阿尔及利亚和伊拉克常驻代表团对此作出了回应。

5. 同日，人权高专办还代表秘书长向联合国各主管机构、专门机构、国际和区域政府间组织以及国际人道主义组织发出普通照会，提请它们注意人权理事会第 37/33 号决议。人权高专办未收到任何相关答复。

6. 2018 年 12 月 7 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代表团向人权高专办发出普通照会，其中强调指出，自 1967 年以来，占领国以色列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有系统地违反国际法、联合国各项决议以及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日内瓦第四公约)和 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关于保护国际性武装冲突受害者的附加议定书中的规定。联合国决议包括安全理事会第 237(1967)号、第 242(1967)号、第 338(1973)号和第 497(1981)号决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人权理事会通过的所有相关决议。

7.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普通照会中提到秘书长关于以色列占领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生活条件造成的经济和社会影响的报告(A/73/87-E/2018/69)。该国指出，有关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段落突出表明，以色列侵犯了叙利亚居民的公民、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特别是以色列决定自 1981 年起将其法律、管辖权和行政机构强加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包括支持定居政策。秘书长曾表示，过去 51 年来以色列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做法和政策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其中有些可被认为具有歧视性。秘书长还曾表示，以色列

的某些做法可能相当于强制转移受保护人员和集体惩罚，有可能构成严重违反“日内瓦第四公约”的行为。

8.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还提到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总干事 2018 年关于阿拉伯被占领土工人状况的报告¹，总干事在报告中指出，以色列企图通过使被占领叙利亚戈兰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断绝联系并增加以色列在那里的定居活动，从而推动被占领叙利亚戈兰全面融入以色列。他还提到，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叙利亚居民特别是农民继续受到歧视性政策的影响，例如没收土地和不成比例地分配自然资源，包括土地和水。

9.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强调指出，以色列系统地侵犯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民众的权利，包括发展权和基本自由权。这些侵犯行为包括没收土地、建立以色列军事点、以虚假安全借口为由埋设地雷以及建立和进一步扩大以色列定居点。这些做法旨在限制行动和获得生计，以期迫使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居民离开自己的土地。它强调，以色列使用各种手段以实现其目的，例如非法开采自然资源、任意拘留和虐待被拘留者。

1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指出，以色列决定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举行地方选举，严重违反了日内瓦四公约，并遭到当地阿拉伯居民的广泛抗议。叙利亚指控以色列国防军在驱散抗议时过度使用武力和催泪瓦斯，导致当地居民出现窒息和恶心情况，特别是在 Majdal Shams 定居点。

11.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强调，以色列继续开展“犹太化”和扩张运动，包括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全境没收水源和肥沃的农田。叙利亚报告说，以色列打算在未来 10 年内使以色列定居者人数达到 100,000 人，为实现这一目标，以色列打算向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以色列定居者提供额外的财政奖励，包括减税和就业机会，并在被占领叙利亚戈兰增加以色列经济、文化和科学机构的数量。此外，作为新的“戈兰计划”的一部分，以色列正计划大幅度扩张其在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现有 40 个前沿定居点，启动大量公路和铁路基础设施，将被占领叙利亚戈兰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所称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连接起来。

12.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称，以色列打算将 Katzrin 变成最大的一片定居点，其中包括 Majdal Shams。它指控以色列没收了 10,000 平方米的土地，以便在 Katzrin 定居点建立一个新工业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称该工业区正由一家以色列公司管理。

13.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指出，以色列的所有这些做法和政策都严重侵犯了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人的公民、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如工作权、行动自由权、财产权以及保护文化和历史遗产的权利。它着重指出，以色列对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居民实行歧视性做法和限制，威胁到叙利亚人口的生存。例如，在建筑领域，叙利亚人提交公用事业服务要求时需付的税费格外高。

14.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强调，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叙利亚对自然资源的主权受到以色列的系统侵犯，在清洁水等自然资源的分配上，以色列定居者获得的份额超出其应有的比例。叙利亚解释说，分配给叙利亚农民的水量仅限于每

¹ 国际劳工组织文件 ILC.107/DG/APP。

1,000 平方米土地 200 立方米(在旱季期间还有进一步限制), 而以色列定居者同样大小的一块土地则分到 600 至 800 立方米的水。同样, 以色列强迫叙利亚农民低价出售苹果, 同时对他们征收更高的税, 使他们很难将收成运往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领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认为, 这些限制性措施的目的是想迫使叙利亚农民离开自己的土地。叙利亚还解释说, 歧视性的水分配政策加剧了叙利亚农民面临的挑战, 包括来自以色列定居者的竞争。此外, 由于以色列禁止修建新水井, 叙利亚农民获得供水的机会有限。因此, 农耕用水的一半必须从以色列供水公司购买。

15.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指出, 以色列继续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非法开采石油和天然气等属于叙利亚的自然资源, 包括给予 Afek(以色列)和 Jenney(美利坚合众国)等石油公司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勘探和进一步开采约 10 个不同地点的权利。

1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叙述了经济和社会权利受到侵犯的情况, 包括行动自由权、财产权和工作权, 其中一个例子就是以色列没收了被占叙利亚戈兰约 28% 的农用土地。叙利亚还报告说, 以色列设立了一个特别基金, 以确保 2018 年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再建 750 个农场。

17.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指出, 以色列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蓄意侵犯叙利亚民众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的权利。在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人得不到足够的医疗设施、专科诊所和医院。

18.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指出, 以色列侵犯了受教育权和文化财产权, 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强制叙利亚儿童接受以色列课程和希伯来语教育, 企图使他们远离叙利亚的民族特性和文化。该国指责以色列通过限制叙利亚学生的行动自由或对他们实行旅行禁令, 阻止他们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接受教育。

19.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指出, 以色列继续将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居民视为“三等”工人, 因为他们往往被雇用从事劳动密集型工作, 经常面临诸如高税收(收入的 35% 至 60%)、低工资以及医疗和社会保险有限等歧视性做法和政策。以色列还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剥削童工。目前 17 岁以下儿童占到劳动力的 60%, 小学和中学辍学率达到 20% 以上。以色列劳动法是禁止童工的, 但该法不适用于阿拉伯社区,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认为, 这更加证明了以色列法律的歧视性。

2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重申, 以色列继续阻止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居民与其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家人联系, 包括在停火线沿线设立检查站和埋设地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还说, 以色列对叙利亚居民强制颁发以色列身份证的做法侵犯了他们的公民权利。

21.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指出, 以色列继续任意逮捕和拘留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居民, 并进一步对他们进行虐待和虚假军事审判。例如, Sidqi al-Miqt 于 2017 年 5 月因其反占领立场和揭露以色列在被占领叙利亚戈兰支持努斯拉阵线(又称 Hay'at Tahrir al-Sham)等恐怖团体的活动而被判处 14 年徒刑。以色列继续阻止 al-Miqt 先生的家人探视他。

22.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报告说, 目前被以色列拘留的阿拉伯和叙利亚囚犯继续被剥夺适当的医疗服务, 并遭受酷刑以及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叙利亚指控

以色列对一些被拘留者进行医学实验，后来使一些人出现严重疾病和死亡，包括 Hayel Abu Zeid、Sitan al-Wali 和 Asaad Fares Abdel Wali 的案件，据报告，这些人在以色列拘留设施中因医疗方面的失职而死亡。

23.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强调，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当地居民遭受以色列在其土地和居民区埋设的地雷之苦已经有 51 年之久。一直以来，以色列顽固拒绝提供关于这些地雷的数量、类型和位置的补充资料，对叙利亚居民的安全和人身健全构成了严重威胁。

24.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指出，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以色列继续在叙利亚人居住的 20 个不同地区掩埋放射性核废料，特别是在 Al-Sheikh 山附近。这种做法危及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人的生命和健康，严重违反了“日内瓦第四公约”。

25.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称，以色列继续违反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反恐决议，向目前在停火线沿线活动的“努斯拉阵线”等“恐怖团体”提供后勤支助。叙利亚指责以色列向这些团体提供武器、弹药、金钱和医疗，以恐吓当地居民，并在停火线沿线维持禁区。

2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指出，以色列的所有系统性做法都旨在巩固对叙利亚戈兰的占领，包括改变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人口、地理、文化和政治特性及其安全。叙利亚感到遗憾的是，国际社会决定在这种做法面前保持沉默。

27.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回顾说，经过 51 年的占领之后，以色列继续我行我素而不受惩罚，并无视国际法、联合国决议和“日内瓦第四公约”的规定。叙利亚在照会最后敦促国际社会立即结束以色列对叙利亚戈兰的非法占领，不承认以色列在被占领叙利亚戈兰采取的任何立法或行政措施和行动，包括其定居点政策。叙利亚呼吁会员国和国际组织继续监测和报告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人权状况。

28. 阿尔及利亚常驻代表团在 2018 年 12 月 3 日的普通照会中表示，该国不承认、也不会承认以色列在被占领叙利亚戈兰采取的任何立法或行政措施和行动。

29. 伊拉克常驻代表团在 2018 年 12 月 5 日的普通照会中重申不允许以武力获取领土的原则以及以色列为将其法律和管辖权强加于被占领叙利亚戈兰而采取的一切措施的非法性质。

30. 伊拉克常驻代表团断然拒绝在被占领叙利亚戈兰举行市政选举，并重申迫切需要遵守“日内瓦第四公约”。伊拉克表示反对一切定居运动，并强调必须允许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流离失所者返回家园并收回他们的财产。

31. 伊拉克常驻代表团强调，迫切需要尊重《联合国宪章》，包括尊重各国的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并呼吁执行关于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所有国际决议。

32. 伊拉克常驻代表团最后关切指出，联合国的报告突出说明了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人民的困境，并请联合国加倍努力，结束这一苦难和对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非法占领。